

证券代码:002706 证券简称:良信电器 公告编号:2015-113

**上海良信电器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非公开发行股票申请文件反馈意见回复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上海良信电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良信电器”、“申请人”或“公司”)于2015年11月23日收到了中国证监会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出具的《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项目审查反馈意见通知书》(152578号)(以下简称“反馈通知”)。

根据中国证监会的要求,公司及相关中介机构及时就反馈意见所提问题进行了认真核查和逐项落实,现根据相关要求对反馈意见回复进行公开披露,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上海良信电器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申请文件反馈意见的回复》。公司将按照《反馈通知》要求及时向中国证监会报送反馈意见回复材料。

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尚需中国证监会的核准,能否获得核准尚存在不确定性,公司将根据中国证监会审批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上海良信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5年12月6日

证券代码:002706 证券简称:良信电器 公告编号:2015-114

**上海良信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任思龙、卢生江出具不减持公司  
股份承诺函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上海良信电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良信电器”或“公司”)于2015年11月23日收到了中国证监会监督管理委员会出具的《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项目审查反馈意见通知书》(152578号)。目前,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申请事项正处于中国证监会监督管理委员会审核阶段。

公司于2015年12月6日收到公司董事长、总裁任思龙先生和副总裁、财务总监卢生江先生分别出具的《关于不减持良信电器股份的承诺函》。任思龙先生和卢生江先生就本次非公开发行不减持良信电器股份情况分别承诺如下:

“1.自本次发行定价基准日前六个月内至本承诺函发出之日起,本人不存在减持所持良信电器股份的情况。

2.自承诺函出具之日起至本次发行完成后六个月内,本人不存在减持所持良信电器股份的计划。

3.如违反上述承诺,本人减持良信电器股份所得收益均归良信电器所有,并依法承担由此产生的法律责任。”

特此公告。

上海良信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5年12月6日

证券代码:600157 证券简称:永泰能源 公告编号:临2015-144

债券代码:122111,122215,122227  
债券简称:11永泰债,12永泰01,12永泰02,13永泰债**永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2011年公司债券2015年付息公告**

本公司董事局及全体成员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本公司董事局及全体成员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债权登记日:2015年12月11日

债券付息日:2015年12月14日

对债券持有人而言,122215(以下简称为“发行人”)于2011年12月14日发行的永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于2011年12月14日开始支付自2011年12月14日至2015年12月13日期间的利息。根据《永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2011年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有关条款的规定,现将有关事宜公告如下:

1.债券基本情况

1.债券名称:永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2011年公司债券

2.债券简称:11永泰债

3.债券代码:122111

4.发行总额:人民币5亿元

5.债券品种和期限:本期债券为5年期固定利率债券,附第3年末发行人上调票面利率选择权及投资者回售选择权。

6.债券利率:本期债券票面利率7.10%,在债券存续期前3年的票面利率固定不变。本期债券存续期前3年内,如发行人上调票面利率选择权,未被回售部分债券的票面利率将由债券持有人按原票面利率和债券存续期前3年的票面利率加上一个百分点,在债券存续期后2年内固定不变;若发行人不行使上调票面利率选择权,未被回售部分债券的票面利率仍维持原票面利率不变。本期债券采用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利息按单利计算。

2015年11月3日,公司发布了《关于“11永泰债”公司债券票面利率上调的公告》,决定不上调本期债券的票面利率,即:本期公司债券存续期后2年的票面利率仍为7.10%,并在债券存续期内后2年固定不变。

3.计息期限:存续期第3年,本期债券的计息日为2011年12月14日,计息期限为2011年12月14日至2016年12月13日。

4.付息日:本期债券的付息日为2015年至2016年每年的12月14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一个工作日;如遇调休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一个工作日。

5.利息(票面利率):本期债券票面利率7.10%,在债券存续期前3年的票面利率固定不变。本期债券存续期前3年内,如发行人上调票面利率选择权,未被回售部分债券的票面利率将由债券持有人按原票面利率和债券存续期前3年的票面利率加上一个百分点,在债券存续期后2年内固定不变;若发行人不行使上调票面利率选择权,未被回售部分债券的票面利率仍维持原票面利率不变。本期债券采用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利息按单利计算。

6.债权登记日:2015年12月11日

7.利息(票面利率):本期债券票面利率7.10%,在债券存续期前3年的票面利率固定不变。本期债券存续期前3年内,如发行人上调票面利率选择权,未被回售部分债券的票面利率将由债券持有人按原票面利率和债券存续期前3年的票面利率加上一个百分点,在债券存续期后2年内固定不变;若发行人不行使上调票面利率选择权,未被回售部分债券的票面利率仍维持原票面利率不变。本期债券采用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利息按单利计算。

7.利弊:上调选择权:发行人有权选择在本期债券存续期的第3年末上调本期债券后2年的票面利率,上调幅度为1~200个基点(含本数),其中一个基点0.01%。2014年11月3日,公司发布了《关于“11永泰债”公司债券票面利率上调的公告》,决定不上调本期债券后2年的票面利率。

8.回售选择权:发行人发出公告后是否上调本期债券票面利率及上调幅度的公告后,公司债券持有人有权选择在债券存续期的第3年末将持有的债券全部或部分按面值回售给公司。

9.计息期限:存续期第3年,本期债券的计息日为2011年12月14日,计息期限为2011年12月14日至2016年12月13日。

10.付息日:本期债券的付息日为2015年至2016年每年的12月14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一个工作日;如遇调休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一个工作日。

11.利息(票面利率):本期债券票面利率7.10%,在债券存续期后2年的票面利率仍为7.10%,并在债券存续期内后2年固定不变。

12.债权登记日:2015年12月14日

13.偿债计划:本期债券信用评级为AA+。

14.上市时间和地点:本期债券于2015年12月9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

15.债券托管代理人: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6.登记、托管、委托债券承销人、兑付机构: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以下简称“登记公司”)。

17.本期付息方式

按照《永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2011年公司债券票面利率公告》,本期债券票面利率为7.10%。2014年11月3日,公司发布了《关于“11永泰债”公司债券票面利率不调整的公告》,决定不上调本期债券票面利率。

18.债权登记日:2015年12月14日

19.利息(票面利率):本期债券票面利率7.10%,在债券存续期后2年的票面利率仍为7.10%,并在债券存续期内后2年固定不变。

20.债权登记日:2015年12月14日

21.利息(票面利率):本期债券票面利率7.10%,在债券存续期后2年的票面利率仍为7.10%,并在债券存续期内后2年固定不变。

22.债权登记日:2015年12月14日

23.利息(票面利率):本期债券票面利率7.10%,在债券存续期后2年的票面利率仍为7.10%,并在债券存续期内后2年固定不变。

24.债权登记日:2015年12月14日

25.利息(票面利率):本期债券票面利率7.10%,在债券存续期后2年的票面利率仍为7.10%,并在债券存续期内后2年固定不变。

26.债权登记日:2015年12月14日

27.利息(票面利率):本期债券票面利率7.10%,在债券存续期后2年的票面利率仍为7.10%,并在债券存续期内后2年固定不变。

28.债权登记日:2015年12月14日

29.利息(票面利率):本期债券票面利率7.10%,在债券存续期后2年的票面利率仍为7.10%,并在债券存续期内后2年固定不变。

30.债权登记日:2015年12月14日

31.利息(票面利率):本期债券票面利率7.10%,在债券存续期后2年的票面利率仍为7.10%,并在债券存续期内后2年固定不变。

32.债权登记日:2015年12月14日

33.利息(票面利率):本期债券票面利率7.10%,在债券存续期后2年的票面利率仍为7.10%,并在债券存续期内后2年固定不变。

34.债权登记日:2015年12月14日

35.利息(票面利率):本期债券票面利率7.10%,在债券存续期后2年的票面利率仍为7.10%,并在债券存续期内后2年固定不变。

36.债权登记日:2015年12月14日

37.利息(票面利率):本期债券票面利率7.10%,在债券存续期后2年的票面利率仍为7.10%,并在债券存续期内后2年固定不变。

38.债权登记日:2015年12月14日

39.利息(票面利率):本期债券票面利率7.10%,在债券存续期后2年的票面利率仍为7.10%,并在债券存续期内后2年固定不变。

40.债权登记日:2015年12月14日

41.利息(票面利率):本期债券票面利率7.10%,在债券存续期后2年的票面利率仍为7.10%,并在债券存续期内后2年固定不变。

42.债权登记日:2015年12月14日

43.利息(票面利率):本期债券票面利率7.10%,在债券存续期后2年的票面利率仍为7.10%,并在债券存续期内后2年固定不变。

44.债权登记日:2015年12月14日

45.利息(票面利率):本期债券票面利率7.10%,在债券存续期后2年的票面利率仍为7.10%,并在债券存续期内后2年固定不变。

46.债权登记日:2015年12月14日

47.利息(票面利率):本期债券票面利率7.10%,在债券存续期后2年的票面利率仍为7.10%,并在债券存续期内后2年固定不变。

48.债权登记日:2015年12月14日

49.利息(票面利率):本期债券票面利率7.10%,在债券存续期后2年的票面利率仍为7.10%,并在债券存续期内后2年固定不变。

50.债权登记日:2015年12月14日

51.利息(票面利率):本期债券票面利率7.10%,在债券存续期后2年的票面利率仍为7.10%,并在债券存续期内后2年固定不变。

52.债权登记日:2015年12月14日

53.利息(票面利率):本期债券票面利率7.10%,在债券存续期后2年的票面利率仍为7.10%,并在债券存续期内后2年固定不变。

54.债权登记日:2015年12月14日

55.利息(票面利率):本期债券票面利率7.10%,在债券存续期后2年的票面利率仍为7.10%,并在债券存续期内后2年固定不变。

56.债权登记日:2015年12月14日

57.利息(票面利率):本期债券票面利率7.10%,在债券存续期后2年的票面利率仍为7.10%,并在债券存续期内后2年固定不变。

58.债权登记日:2015年12月14日

59.利息(票面利率):本期债券票面利率7.10%,在债券存续期后2年的票面利率仍为7.10%,并在债券存续期内后2年固定不变。

60.债权登记日:2015年12月14日

61.利息(票面利率):本期债券票面利率7.10%,在债券存续期后2年的票面利率仍为7.10%,并在债券存续期内后2年固定不变。

62.债权登记日:2015年12月14日

63.利息(票面利率):本期债券票面利率7.10%,在债券存续期后2年的票面利率仍为7.10%,并在债券存续期内后2年固定不变。

64.债权登记日:2015年12月14日

65.利息(票面利率):本期债券票面利率7.10%,在债券存续期后2年的票面利率仍为7.10%,并在债券存续期内后2年固定不变。

66.债权登记日:2015年12月14日

67.利息(票面利率):本期债券票面利率7.10%,在债券存续期后2年的票面利率仍为7.10%,并在债券存续期内后2年固定不变。

68.债权登记日:2015年12月14日

69.利息(票面利率):本期债券票面利率7.10%,在债券存续期后2年的票面利率仍为7.10%,并在债券存续期内后2年固定不变。

70.债权登记日:2015年12月14日

71.利息(票面利率):本期债券票面利率7.10%,在债券存续期后2年的票面利率仍为7.10%,并在债券存续期内后2年固定不变。

72.债权登记日:2015年12月14日

73.利息(票面利率):本期债券票面利率7.10%,在债券存续期后2年的票面利率仍为7.10%,并在债券存续期内后2年固定不变。

74.债权登记日:2015年12月14日

75.利息(票面利率):本期债券票面利率7.10%,在债券存续期后2年的票面利率仍为7.10%,并在债券存续期内后2年固定不变。

76.债权登记日:2015年12月14日

77.利息(票面利率):本期债券票面利率7.10%,在债券存续期后2年的票面利率仍为7.10%,并在债券存续期内后2年固定不变。

78.债权登记日:2015年12月14日

79.利息(票面利率):本期债券票面利率7.10%,在债券存续期后2年的票面利率仍为7.10%,并在债券存续期内后2年固定不变。

80.债权登记日:2015年12月14日

81.利息(票面利率):本期债券票面利率7.10%,在债券存续期后2年的票面利率仍为7.10%,并在债券存续期内后2年固定不变。

82.债权登记日:2015年12月14日